

□陈海涛

1974年10月5日,是我们插队落户莘县宋王店的日子。这个日子似乎好遥远,但又感到好像就在昨天。在我看来,不管是遥远的过去,还是现实的今天,终将是我一生中特别难忘的日子,它已经深深地烙在我心灵深处。

那一年我们刚毕业的高中生,积极响应毛主席的号召上山下乡,胸戴大红花,手持知青证,愉快地来到莘县王庄公社宋王店村插队落户。从此,在我的人生道路上有了一个时代赋予的特殊称谓——知青。

四十五年过去了,我的知青岁月,我们的芳华初放都已经定格和留在了难忘的知青点宋王店。

如今,芳华已逝,岁月如歌。此时此刻,当我回想起同十三个兄弟姐妹的共同生活,仍然感到怦怦跳动着的心在说:感谢这段特别的岁月,感谢这段历练的经历,留给我如此美好的记忆和积淀。

在农村这个广阔的天地里,我们芳华初放,我们劳其筋骨,锻炼意志。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在酸、甜、苦、辣、咸五味杂陈中历练成长。在新农村热闹单纯的我们,就像是一个个新生产队队员,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故事,但有属于我们的历练财富。这个在当时我们都没有认识到的不起眼的财富,一直埋藏在我们的心底,照耀着我们前行的脚步,指引着我们正确的行走。

宋王店村贫下中农的朴实、厚道、爱护和尊重,教给我们很多做人做事的基本道理。今天回想起来,仍然让我感恩永忆,受益良多。当时的生活条件可以说是不好,居住环境也不太好。村里十分照顾我们,老支书宋怀成也拿我们当孩子待,把我们都安排在他家附近。当时他住的老“四合院”,是低矮的小平房,在当时算是好的了。女生九人住三间堂屋,四个小伙住路南边的三间房子,窗户是木头棱子的,冬天就糊上报纸。

后来搬进了新盖的一排红瓦房,西头一间是卫生室。上世纪70年代初期的混砖到顶挂红瓦的房子,在十里八乡里算是最高级的住宅,而且还有厨房。女生三个人住一间,毛头小伙四人一间,虽然窗户用白塑料布代替了玻璃,透明又挡风。推开双扇窗子,还有穿堂风,南北通透,明亮宽敞。这在当时的农村绝对是上好的房子。

民以食为天。第一年是国家供应的每人四十斤米粮食指标,百分之七十的细粮,百分之三十的粗粮(大米属细粮),半斤油,政府每月发十元生活补贴。当时农村乡亲们的主食大部分是玉米、小米、麦子、红薯,我们知青也是一样。红薯丰收的季节,我们煮着吃、蒸着吃、煮熟了晒干吃、熬稀饭吃,主食主要是玉米面、蒸发面的卷子、死面的窝窝头、掺豆面的黄金塔,可香了。

当初村里派了老伙夫教我们做饭,后来是知青两人一组轮流做饭。有一次轮到我和一姐姐做大米饭,那时叫焖米饭,先向“八印大锅”里

倒水,再放上海淘干净的大米,盖上木锅盖,男拉风箱女添柴,估计熟了就停止烧火,用余火焖着。晌午,大家收工都回来了,开饭!掀开锅一看,米多水少,大米饭像一座小土包,大伙一吃,有的米生,有的米熟,做了一锅夹生饭(现分析原是没把米和水搅匀)。大家干了一上午农活,都饿透了,饭不熟,老四合院里可“炸锅了”。我在家爸爸妈妈连碗都不让洗,哪会焖米饭啊。这样的生活,如果在今天看起来个个都是好样。

那时整个社会的物质和生活条件比较差,记得我们饭能吃得饱,就是油不够吃的,没了就找老支书宋怀成大爷,我们现在说起来还是叫他怀成大爷,让我们到四个生产队找队长、会计、保管,谁都行,也叫分头去预支,但肚子没有受着委屈。这对当时大的二十岁,小的十六岁,在长身体的我们,的确是很优待了。

在那个年代,我们用特有的、单一的方式,度过了我们最最美好的青春岁月。我们一同嬉戏,一块赶集,一起出工,一块吃饭,物质生活上温饱无忧,精神生活好像也没有忧愁。在当时,我们是如此的快乐,没有一丝丝的不开心,没有怨天尤人。听着钟声早出工,天黑才收工,一天下来,累得精疲力尽,一动都不想动。(这样生产队队长还是照顾俺们呢)。躺一会儿,我们就按照分工,担水的担水,扫院子的扫院子。我们的生活从早到晚都没有闲过,总是做不完的事。

开心、快乐和充实包围着我们。最难忘的是每天晚饭后,我们几个男女知青一起,去乡亲宋老师家取暖,他家烧煤火炉子,家屋门上还挂了个棉帘子,屋里暖和。我们在煤油灯下又说又笑的场景,可高兴了。宋老师不愧是校长,知识面可宽了。还有爱拉二胡的三队副队长,俺背后叫他“麻队长”,我们最喜欢听的豫剧《朝阳沟》、《穆桂英挂帅》,他边拉边唱,这美妙的选段,仍历历在目。他年龄虽大,可自娱自乐的精气神,是我们一生取之不尽,用之不完的宝贵财富。

知青生活没有影响我们青春的快乐,青春的阳光一直在我们的脸上荡漾。当时,揣在心里的是一个梦想,这个梦想支撑着我们的言行,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好好劳动锻炼,磨炼其筋骨,表现好……早点回到父母身边,谋一份工作,这就是我们当时最大的梦想和追求的人生幸福。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我们离开了生产队,离开了知青生活,还有朝夕相处的不是亲人胜似亲人的队友们。

往事随风又如烟,岁月如歌又难忘。我们的芳华,我们的歌,我们的情谊,不仅留在了美丽的乡村宋王店,也永远留在了我们的心里。

那段历史没有被遗忘,也不会被遗忘。当2019年9月6日,我们在互相问候、互相祝福中,实现了夕阳知青的心愿。岁月的风霜已经写在了我们的脸上,芳华已逝,唯记忆永恒。



□陈海涛

众里寻他千百度,鸿雁传书知青家。在我们下乡四十五周年之际,用书信缅怀青春的岁月,回忆已经逝去的昨天,共同奏响美好乐章。

金秋十月是一个收获的季节。一纸通知书把我们汇集在莘县王庄集公社宋王店知青点。从此开始了我们一生的情缘,这情缘,伴随我们的脚步,走过春夏秋冬,一年又一年,一直走到今天,从未改变,从下乡插队的知识青年,从为人妻为人夫的壮年,一直到儿孙绕膝的老年,我们心中难以割舍的是彼此的思念,无论你身处何方,客居哪里,不变的是我们心中那份知青情感,让我们彼此牵挂,感情相连。因为,这份情感已深深地植根于我们的心田。

春去秋来,当年风华正茂的我们,已是两鬓染霜,可心中的那份情感,那份友爱,始终伴随在我们身边,从未走远,看看那张已经泛黄的知青照,那一张张曾经那么熟悉的容颜,总会在我们的记忆里出现,让我们牵挂,让我们思念。宋王店知青点,是那么的让人难忘,让我们思念,回忆曾经的岁月,让我们热泪盈眶,大姐大哥们见字如面,鸿雁传书送传佳音,让我们不约而同的回忆曾经的岁月,青春的当年。

晚霞灿烂映满天。有人说,历久弥新的知青情感,就像那封坛陈酿的美酒,那般醇厚甘甜,那就让我们一起在夕阳下,一起迎接晚霞回忆昨天,品味今天,憧憬明天。

晚霞灿烂 鸿雁飞翔

书的魔力

再诉先辈英雄事 红色基因代代传

一个故事就是一段奋斗历程,一份有感情的讲述就是一种崇敬。金秋9月,东昌府区堂邑镇中心小学以孔繁森事迹为脉络举办“讲孔繁森故事”活动,教育引导学生在追溯老一辈模范榜样光荣事迹中知源知责,真切感受流淌在身边老一辈模范榜样血液里的红色基因。

为坚决贯彻落实区里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活动工作安排,堂邑镇中心小学决定把孔繁森光荣事迹这一就在堂邑人身边的宝贵资源作为开展主题教育的生动教材,组织发动全校师生,开展“讲孔繁森故事”活动,通过老师教授、学生思考、现

场参观、撰写感受、真情讲述等方式,学习感悟孔繁森的感人事迹。教育学生深刻领会孔繁森精神的丰富内涵。激励学生强大的学习自信心,为个人成长成才增添新的动力。

“讲孔繁森故事”活动开展以来,学生们普遍感到收获很大。四年级三班小学生孔德瑞说:“尽管我们只有十一、二岁,但我们都有一颗追求英雄模范的心。作为新时期共产主义接班人,我一定会以孔繁森爷爷为榜样,从自己的一滴一滴做起,争取早日成为像孔繁森爷爷那样的国家栋梁!”

(李国庆)

我相信书是有魔力的,如山泉般的谆谆教诲,让我想问题变得深刻起来,不再停留在表面。我现在就给大家讲讲我读书的经历吧!

我和书的一次邂逅完全是一件偶然的事。六岁的一天晚上,我和小伙伴们玩了一天游戏后回到家,吃过晚饭,妈妈早就坐在床上看书了。我就让爸爸给我用毯子做了一个娃娃,抱着坐在床边让思绪信马由缰,想着想着,我便想到了妈妈身上。我注意到妈妈看书都不读出声,可我读书都要读出声的,我便问妈妈为什么不读出声,妈妈告诉我她这是默读,还说以后再教我,我却想自己

学,于是第二天我就默读了一本十三页的《宝莲灯》,从此我就爱上了读书。每天晚上我不再任思绪信马由缰,而是坐在床上读一本本童话了。

到了一年级,我不再满足于各类童话,我便开始读少儿小说,里面描写的社会百态常常让我泪如雨下。三年级时我便看起了散文,读起了那些令人唇齿留香又令人觉得意味深长的句子。最后我又捧起了诗集,在诗的海洋里漫游。

书用它的魔力让我快乐,我觉得它就是一道可以点亮你心灵的明丽彩虹。

(堂邑镇中心小学 四年级三班

石卿扬 指导教师 李国庆)